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投资概述**

#####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提高资金的收益。

##### **2、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 **3、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4、投资品种**

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

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二、履行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Usage情况进行监督。

(3)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Usage情况进行监督。

(4)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和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五、专项意见的说明

#####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该事项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提高资金的收益。公司关于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且已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

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